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2024-2025 学年度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以下简称:医学院)2024-2025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等要求,结合各部门工作实际,由医学院院长办公室负责编制。全文内容主要包括:概述、信息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工作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下一步工作要求、其他等七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1 日到 2025 年 8 月 31 日。

一、概述

2024-2025 学年,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勉励寄语”精神和“嘱托”精神,深入落实交大医学院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在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统一指导下,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不断探索完善信息公开主体责任制、工作途径、方式方法,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密切联系群众,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加强平台建设,

扩大公众参与，切实保障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把信息公开作为促进依法治校的重要抓手，促进高校与社会之间的良性互动。2024-2025 学年医学院信息公开工作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一）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体系，推动信息公开常态化

2024-2025 学年，医学院根据市教委的统一部署和相关要求，召开信息公开工作会议，传达上级单位文件精神，分析上年度评议医学院在信息公开工作中的做法，明责强责、落实整改。加强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按照信息公开主体责任，形成分工合理、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抓好重点领域、重点事项，特别是浦东校区建设等信息披露，高质量推进浦东校区建设的同时，及时公布与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紧密相关的重大决策，加大跟踪处理和督促落实力度，不断提高决策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

（二）整合学院信息资源，创新工作方法

医学院进一步优化、拓展信息平台建设，以医学院实施“一网通办”，全面整合学院信息平台和信息资源为契机，打通信息公开网站与部门子网站联通与交互功能，进一步增强信息公开数据采集与共享能力，提高信息公开效率。同时以信息公开网、学校官网、医学院官方微信公众号、医学院协同办公平台、各部门（学院）等网站集群为基础载体，以学工在线、“易爱医”、“小医生 JOY”、“医言懿行”、

“交医加油站”、“交医职工家园”等视频号为创新载体，以报刊、杂志、年鉴、学生手册、招生简章、外事手册等纸质资料等为补充载体，构建资源共享、功能各有侧重的信息公开平台体系。

（三）坚持以师生为中心，着力强化服务意识和能力，回应学生关注问题

医学院坚持以师生为本，将信息公开与学校治理水平相结合。为适应不断发展的新形势，发挥好线上平台的作用，“防疫加油站”升级改版为“交医加油站”，范围扩大到附属医院的临床医学院，受众面范围更广，以“你的心声，我们倾听”为宗旨，结合信息公开网站优化网上咨询、网上信访等互动栏目，完善受理方式，及时回应师生员工关心关注的热点问题，做到“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提升信息公开服务满意度，营造和谐校园氛围。

二、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2024-2025 学年，医学院对照公开评议指标对信息公开目录进行逐一核查和更新，针对目录信息的具体内容和相关信息进行更新，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公开涉及 17 个一级目录、98 个二级目录，全年公开信息达 535 条。此外，2025 年度，医学院在学院主页和新闻网站发布全院新闻信息 1900 余条（含通知公告和讲座论坛），图片 7000 余张。专题网站发布信息 200 余条，图片 300 余张。对外向“上海发布”“上

海教育”官方微信、“学习强国”平台等主动投稿近百篇。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如下：

（一）招生工作及教务信息公开情况

医学院认真贯彻落实推行信息公开的各项部署，坚持把推行信息公开作为建设服务型部门以及高效教学管理工作的重要核心内容，强化组织领导，创新工作机制，教学信息公开工作呈现出了公开内容丰富，公开范围广泛，公开形式多样的良好局面，有力的推动了医学院教学工作的不断发展。大力开展教学信息公开工作。

1、利用现有教务处及本科招生网，及时更新招生信息、各专业课程设置、教学计划、教学管理和学籍管理等相关制度信息公布。

2、实现网上办公，将教务管理系统作为日常，纳入了学生成绩管理、学生信息管理、学籍管理、教学服务、论文管理等内容，提高了办公效率。

3、继续办好超星课程网站，开展“智慧校园”信息化建设。

4、为加快信息的传播速度，交医招生微信公众号及时推送招考类信息，方便考生和社会公众，让更多人关注并了解交大医学院本科招生动态。

在招生工作的信息公开方面，高度重视阳光招生工作，不断增强公开、公平意识，重点加强本科招生信息的公开，从招生工作实际出发，做到招生信息公开形式灵活多样，通过线上+线下的方式开展校园开放日、招生专业视频展播、电

子版招生专刊等多种宣传方式带动招生宣传工作整体水平的提高。更多地利用媒体宣传、各平台直播、招生专刊、现场，电话咨询、招生海报、招生网、交医招生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形式，将本科招生信息向社会全面公开。加强招生“公开、公平、公正”，成立招生领导小组、工作小组对本科招生工作科学决策和科学管理，重大招生事项均由招生领导小组集体决策。经招生领导小组同意后，医学院本科招生实施细则、招生计划及时上报教育部。在校本部统一的招生框架内，由校本部统一领导组织进行各类特殊类型考生的选拔和录取工作，统一制定章程发布、测试和选拔，最终由医学院单独代码录取，录取结果在教育部阳光平台公示。根据高考录取进度，第一时间公布各省市录取线，确保了招生信息公开化。在医学院纪委和督查室的全程督管下严格招生纪律，通过“本科招生网”及《招生专刊》上公布招生咨询、招生监督举报电话，接受广大考生和家长监督。

（二）人才招聘和师资培养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医学院的统一部署和要求，以“提升信息透明度、优化服务效能”为核心目标，将信息公开工作融入人事管理全流程。全年通过健全工作机制、完善制度体系、拓宽公开渠道等举措，持续规范信息发布流程，确保公开信息的时效性、准确性与完整性，切实为全院师生、应聘人员及社会公众提供便捷、高效的信息服务，助力营造公开、透明、公正

的人事工作环境。

1、制度体系完善：在原有制度基础上，修订并完善《人事处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信息公开的范围、标准、流程及责任边界，细化信息公开指南（含公开内容分类、查询方式、咨询渠道）、公开目录（按“招聘就业”、“职称评审”、“人事动态”等大类梳理，明确每类信息的公开时限与形式）及保密审查制度（建立“科室初审 — 保密专员复审 — 处领导终审”三级审查机制，确保无涉密信息泄露）。

2、招聘信息公开：通过上海市 21 世纪人才网、医学院官方招聘网站、人事处官网、医学院信息公开网等渠道同步发布招聘公告，涵盖专技岗位、管理岗位、博士后岗位等各类需求，真正做到招聘信息对外全覆盖。同时将通过招聘的拟聘人员，在 21 世纪人才网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医学院发文聘用。

3、职称评审信息公开：围绕教师及其他专技人员专业技术职务聘用工作（年度重点工作），打造“全周期服务型公开”模式。在职称评审启动前 1 个月，通过人事处官网及信息公开网发布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通知，明确申报条件、材料要求、评审流程及时间节点，更新相应的信息材料，方便职工下载相关资料完成职称申报工作。

4、日常人事信息公开：通过人事处官网“新闻动态”、

“通知公告”、“人事政策”等栏目，及时推送人事政策解读（如薪酬调整、社保补缴、假期管理等）、工作通知（如年度考核、培训报名、证件办理等）、人事动态（如人才引进、团队建设、表彰奖励等）等各类信息，使广大教职工可以在第一时间接收到学校人事动态。

（三）学生事务工作公开情况

医学院致力于构建透明、高效、全面、及时的信息公开机制，涵盖学生成长全过程，服务学生发展，切实保障学生权益。通过“易爱医”微信公众号、学工在线等平台，按要求定期公示国家奖学金、助学金、助学贷款等政策及评审结果，确保公平公正；各类荣誉称号、竞赛获奖及违纪处分决定均依规公开，发挥激励与警示教育作用；每年发布《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详述毕业去向、就业率、行业分布、用人单位评价及薪酬水平等数据，为在校生职业规划提供参考；心理健康服务、勤工助学等各项事务的办理流程与通知公告均通过学工在线、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动态发布；发挥“交医加油站”管理服务功能，为学生提供建言献策、反映诉求的重要渠道，形成有效的沟通反馈闭环。

召开医学院第十三次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医学院第九届学生联合会主席团成员、第十三届学生常任代表委员会委员。积极推动校园民主建设，指导学联构建“线上青年之声平台－线下权益服务中心－专项权益工作调研小组－班

团权益委员”工作方式，协助运营医学院官方平台“交医加油站”，多渠道倾听青年之声，搭建学院与学生间的沟通桥梁，为广大同学的“急难愁盼”问题提供反馈途径。持续举办“医你所言”校园提案调研大赛与校园权益零距离系列活动，推动实现“我的校园我做主”，围绕基础设施、校园管理、生活服务、学业成长等议题，面向全校师生开展实践调研，引导同学们将自身发展与学院发展紧密结合，培养交医学子主人翁意识，为构筑美好校园建言献策。联络开展多场与院领导和职能部门面对面座谈会，积极沟通交流，切实推动校园网络信息平台优化、一体化宿舍生活园区等提案的解决和落实。

（四）资产管理信息公开情况

医学院持续公开基建修缮工程项目、设备家具购置的采购招投标工作、以及制度建设等信息；建设专业管理系统，通过信息技术实现信息公开化、程序规范化、操作便捷化，完善信息工作机制；借助培训、会议及工作交流等发布相关信息；印制《实验室安全教育手册》等宣传资料，加强专业知识普及与宣传；通过链接政府采购网及其他服务，进行信息公开。

1、资产管理制度建设与保障：资产管理处现行制度均通过医学院 OA 系统、部门网站等发布，从而保证资产管理重点工作流程的公开化、透明化、规范化。

2024-2025 学年公开制度为《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沪交医资〔2025〕3号）。

2、基建与维修工程管理：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医学院内控制度，并按照项目投资额，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易土 365 采购管理平台、医学院信息公开网、资产管理处部门网站等信息公开主要渠道，发布维修、改造工程项目相关信息。

2024-2025 学年，基建与维修工程竞争性磋商项目 2 项，分别为第一食堂等维修工程、教师公寓等维修工程。

3、货物类采购招投标：严格按照国家政府采购及招投标管理的有关规定实施仪器设备等货物类采购，货物项目的招标等信息均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机电产品招标投标电子交易平台（<https://www.chinabidding.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om.cn>）及资产管理处部门网站等网站专栏中予以公示，切实做到了公开、公平、公正、择优和诚实守信，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2024-2025 学年，公开货物比价采购项目 210 项、货物比选及招标采购公告 247 项、货物比选及招标采购成交公告 226 项。

4、学生住宿管理制度及服务信息：学生住宿管理依据《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学生公寓管理细则》（沪交医学〔2017〕12 号），通过学工在线网站（<https://xgb.shsmu.edu.cn/>）“住宿”模块的建立，实现住宿申请、排宿、换宿、退宿等全周期管理。

2024-2025 学年，医学院学生住宿床位数共计 6608 个，共计调配学生总数 5510 人。

5、节能管理工作情况：每年按照上海市发改委、经信委、上海市统计局联合发布的关于组织开展上海是重点单位年度能源利用状况及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等相关要求，医学院每季度末向国家统计局数据管理中心的统计联网直报平台、上海市发改委的上海市重点单位能源利用状况和温室气体排放报送平台上报能耗数据，并于年底登录上海市发改委网站，上报能源年报的年度统计数据。

2024-2025 学年，医学院用水量 33.97 万吨，用电量 2320.38 万度，用燃气量 86.01 万立方米，用油（汽油、柴油）量 0.73 万升。

医学院通过各项“信息公开”举措，进一步拓宽物资设备采购管理、基建与维修工程管理等信息公开渠道，加大实验室安全管理、学生住宿管理、节能管理等宣传力度，使流程更加公开化、透明化。满足师生对工作信息的需要，便于大家监督，使信息公开服务于师生，服务于社会。

（五）图书情报信息公开情况

医学院图书馆为学校医、教、研、管等方面提供文献信息保障，不断拓展和深化服务，积极参与学校人才培养和校园文化建设，配合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通过网站公布（校园网、图书馆主页）、馆长信箱等发布信息共 45 条，更新包括网站资源板块、服务指南

板块项目。2024-2025 学年，馆长信箱及时回复处理邮件 12 封。

（六）财务管理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在医学院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的组织下，财务处紧密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和发展大局，开展财务相关信息公开工作。

1、机制与制度建设：为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常态化与规范化运行，财务处建立了行之有效的工作机制。健全组织架构，严格落实医学院信息公开联络员制度，形成由处领导统筹、综合管理科协调、各业务科室分工负责的协同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指定专人负责“医学院信息公开网”财务板块的信息发布、维护与更新。预算管理科负责根据上级批复及时公开预算信息；财务分析科负责决算信息的编制与公开，并依据政策公示教育收费项目及标准；综合管理科负责财务制度的定期梳理、汇编与更新。强化审核流程，建立“科室初审、联络员复核、处领导终审”的三级信息发布审核机制，确保所有公开信息内容准确、表述规范、合规合法。

2、信息公开内容：依托“医学院信息公开网”作为核心平台，主动公开以下财务信息：一是财务管理制度。公开包括科研经费管理、差旅费管理、公务卡管理、会议费管理在内的 4 项内部财务规章与流程文件。二是预算决算信息。

按规定及时向社会公开了《财务收支预算总表》、《收支决算总表》及其他预决算收支表，全面反映了学校收支总体情况与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教育收费公示等其他重要信息。对经上级主管部门审定或备案的所有教育收费项目、依据及标准进行了常态公示。除网站公开外，还在收费大厅醒目位置设立公示牌，确保信息易得可见。同时对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相关基金项目管理细则、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等重要事项进行公开。

3、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财务处通过年度教代会提案处理、面向各学院（部处）业务走访调研、以及线上服务平台留言等多种渠道，主动收集关于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反馈意见。总体评价显示，师生员工与社会公众对财务处信息公开工作评价良好。

（七）后勤服务与保障信息公开情况

医学院后勤中心信息公开内容主要涉及后勤中心服务内容、时间及规章制度、大型活动及新服务项目信息、服务监督电话、工作信息、党建工作、先进事迹、所获荣誉等。通过小医生 JOY 公众号、微信平台、学生权益面对面及不定期接待等媒介平台，累计收到同学咨询、建议和意见 152 条，截止目前，全部得到后勤、资产、教务、学工等有关部门的承接或者解决，100%都得到有关部门的承接或者解决，件件有着落。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医学院已在《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关于完善院务、政务公开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中明确了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和程序，并在网站上公开了受理程序。本年度主要收到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申请的形式以电话咨询为主。未发生有关信息公开的收费和费用减免情况。

四、对信息公开工作评议情况

医学院积极响应上海市教委组织的高校信息公开评议工作，高度重视第三方机构的监督与评议。近几年在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公布的上海高校信息公开评议结果，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在市属高校中名列前茅。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

医学院在信息公开网站显著位置公开投诉举报的地址、电话和电子信箱等信息，开放在线投诉功能。本学年未产生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相关投诉、举报、复议和诉讼的情况。

六、下一步工作计划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在推进信息公开制建设方面已取得一定成果，但仍需持续优化与提升。基于上一年的工作经验，下一步的工作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深入考虑和实施：

- 1、强化制度建设与规范化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等法律法规，完善信息公开操作流程和标准，包括信息收集、审核、

发布、归档等各个环节，确保信息公开的规范性和高效性。

2、宣传教育方面：构建"线上+线下"立体化宣传矩阵，通过校园平台、新媒体渠道与主题活动相结合，扩大信息公开传播覆盖面；建立互动反馈机制，设立专门的意见征集渠道，对师生及社会公众的建言献策做到短时间内响应。队伍建设方面，引入绩效考核机制，将信息公开质量纳入部门年度考核考评体系。

3、为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的深度与广度，建议从以下方面优化公众参与机制：拓展多元化参与渠道，整合社交媒体平台、线上问卷、专题听证会等多样化形式，打造立体化参与网络，全面收集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和实际需求；构建互动反馈体系，设立常态化回应机制，确保公众咨询与诉求得到及时、精准的答复，实现政民双向沟通；强化社会监督机制，主动接受公众监督，建立"收集-研判-整改-反馈"的闭环管理流程；完善评估优化机制，每季度开展公众满意度测评，将参与体验、问题解决率等指标纳入部门绩效考核，推动信息公开工作持续提质增效。通过以上措施，可有效增强政务工作的透明度、公信力与公众获得感，形成良性互动的社会治理新格局。

七、其他

报告电子版可从医学院信息公开网站(<https://www.shsmu.edu.cn/xxgk>)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

何疑问，请联系医学院院长办公室（电话：63846590*776801；
邮箱 yuanban@shsmu.edu.cn）。